

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5年度)

项目名称		盐池县建成区及部分乡镇飞线整治项目							
主管部门		盐池县工业和信息化和商务局			实施单位	盐池县工业和信息化和商务局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	
	年度资金总额:		100	100	10	100%	10		
	其中:当年财政拨款		100	100	—	100%	—		
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	—		
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通过开展飞线整治,拆除废旧线缆、电杆,新建光分箱、管道、桥架等。深入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,切实解决城市建成区及部分乡镇空中“飞线”问题,有效预防和减少火灾事故发生,全面优化居民小区环境。				共安装桥架15322米、光分箱1220个,楼内铺设PVC管29493米,整理绑扎线缆26789米,架设墙壁吊线30144米,拆除电杆44根,拆除废旧线缆26万米,拆除废旧光分箱2799个等,有效完成“飞线”治理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(A)	全年实际值(B)	分值	得分	得分计算方法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 (40分)	数量指标 (10分)	飞线整治项目结算项数	1项	1项	10	10	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
		质量指标 (10分)	项目申报、核查、上报等程序符合相关要求	符合	符合	10	10	1.若为定性指标,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来记分。	
		时效指标 (10分)	项目完成时间	2023年10月	已完成	10	10	2.若为定量指标,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
		成本指标 (10分)	飞线整治项目结算费用	100万元	100万元	10	10		
	效益指标 (40分)	经济效益指标 (20分)	助力文明城市创建	长期	长期	20	20	1.若为定性指标,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来记分。	
		社会效益指标 (10分)	优化居民环境	长期	长期	10	10	2.若为定量指标,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 (10分)	降低火灾等事故发生	持续	持续	10	10		
	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(10分)	改造居民满意程度	≥95%	95%	10	10	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。	
	总分						100	100	

注:1.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
2.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: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合理确定分值。

3.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≥**),则得分计算方法:全年实际值(B)/年度指标值(A)×该指标分值;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≤**),则得分计算方法:年度指标值(A)/全年实际值(B)×该指标分值。

4.请在“未完成原因分析”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。

5.总分=绩效指标90分+资金执行情况10分,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。